

殷都区水冶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水冶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本着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在殷都区委、区政府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畅通政府与人民群众联系渠道，在服务全镇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和促进依法行政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截至 2024 年底，水冶镇政府依托殷都区基层政务公开专栏（网页）等方式主动公开发布信息共 53 条，让人民群众及时地、清楚地了解到水冶镇的最新的政务、经济动态。

（一）主动公开：水冶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全面公开工作要求，强化组织领导，加强组织保障，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基本制度和常态化要求融入政府管理各项工作中。依照政务信息公开目录要求，我镇及时调整完善信息公开内容，按时上传政府工作动态。2024 年，在安全生产、公共文化服务、救灾、社会保险、社会救助、食品药品监管、农村集体土地征收七个栏目公开信息共 53 条，通过多种途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增强了政府运作的公开透明性。

（二）依申请公开：水冶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及工作制度，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了便利，2024 年度，收到水冶镇规划建设办公室关用地规划公示、公告 4 起。

（三）政府信息管理：深化“放管服”改革信息公开，我镇夯实重点民生领域、安全生产、公共文化服务、土地、食品药品监管等信息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主动落实各项保障措施，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等平台准确及时公开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政府信息，重点发布群众关注的热点信息解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关于落实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统一部署，我镇在殷都区政府网站基层政务公开平台开设了安全生产、公共文化服务、救灾、社会保险、社会救助、食品药品监管、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共 7 个专题。

（五）监督保障：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顺利，严格落实殷都区政府办公室《关于<殷都区政务新媒体管理制度>的通知》要求，加强组织管理、内容管理、发布管理、帐号及信息安全管理及责任追究，将政务公开信息工作落实落细，并由专人负责我镇政务公开信息提报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15.284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4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4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4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1、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 2、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 3、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式有待进一步创新，公开形式还需进一步丰富完善；
- 4、信息的收集和发布数量还有待提高。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 1、坚定不移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其作为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的重要途径，做到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责任到人，建立起各负其责、运转协调的信息公开长效机制；
- 2、提升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和拓展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及形式，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方法；
- 3、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信息监督、考核制度，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及时，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审核制度，落实审核责任，把好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关；
- 4、不断加强对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